

2020年2月20日 星期四

第34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法治河北



省司法厅部署疫情防控期间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线上服务模式助力全民抗“疫”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近日,省司法厅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委政法委工作要求,印发通知,统筹部署疫情防控期间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调整服务模式,引导群众通过网络、热线或预约方式获得服务,做好疫情防控宣传。

通知指出,要切实增强做好公共法律服务的思想自觉,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做好疫情防控和服务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力争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为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下转第6版)

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强调

做实做细疫情防控 统筹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王玉朝 张世杰)2月17日下午,省司法厅召开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省委政法委、司法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分析研判当前工作形势,对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和统筹做好司法行政各项工作进行再部署。省司法厅党委书记潘冬青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司法厅党委副书记、厅长贾文雅主持会议。

潘冬青指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到了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做好当前的疫情防控工作,最重要的是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高度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升级加

力、从严从细、有力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以实际成效当好首都政治“护城河”。

要坚持政治站位,以决战决胜的信心,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要深刻认识当前疫情防控面临的形势,清醒看到当前疫情防控存在的问题,准确把握当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战时思维、斗争精神,进一步增强紧迫感、责任感、使命感,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维护稳定、服务发展、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同心协力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

要坚持严防死守,以决战决胜的标准,切实把各项防控工作做实做细做到位。要进一步从严从细加强动态检测排查,从严从细加强监狱封闭管理和服务防疫,从严从细落实联防联控,扎实做好与防控疫情相关的行政立法、合法性审查、法治宣传和公共法律服务等法治保障工作。

要坚持统筹兼顾,以决战决胜的定力,积极做好当前司法行政各项工作。要对标对表抓落实,尽快梳理各项任务进展情况,按照时间节点抓紧推进工作落实。要防范风险保稳定,始终把防范化解风险摆在重中之重,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守住全系统持续安全稳定底线。要履职尽责促发展,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疫情防控工作,举全系统之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促进全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贾文雅指出,要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以全省司法行政会议上提出的“十件大事”“十个基础”“十项改革”为抓手,统筹兼顾,结合本地实际,抓紧做好全国、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的传达部署,分解到

单位、处室和个人,明确责任,有序推进,争取如期实现全年的目标任务;要有针对性地做好依法防疫宣传和教育工作,组织开展专项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各种方式开展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解读,营造疫情防控的良好法治环境;要围绕基层疫情防控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矛盾,主动发挥职能作用,有针对性地指导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基层司法所和其他人民调解组织,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省司法厅领导班子成员,厅应对疫情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专项行动工作组有关同志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省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领导班子成员,省监狱管理局冀东分局、省属各监狱、戒毒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我省规范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标语
为全民战“疫”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为有效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工作,近日,省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全省发布了40条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标语,供各级各单位规范使用。

此次规范全省法治宣传标语,立足坚持依法科学有序防控疫情,在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工作方面进行了规范指引。标语一共40条,分为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两类。规范宣传标语内容,一方面正面教育引导广大群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另一方面阐明各类违法行为可能造成的后果,起到警示和劝诫作用。同时,统一规范标语,也将有力促进各级各单位提升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形成全省上下“同音同频”的效果,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河北省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标语如下:

一、普法宣传

- 1.防控疫情、法治保障!
- 2.防控疫情、与法同行。
- 3.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依规防控疫情。
- 4.手牵手心连心,阻击疫情在心!
- 5.法律法规是防治疫情的坚固堤坝。
- 6.疫情面前有担当,法治思维克时艰。
- 7.疫情重、防控严,遵纪守法保平安!
- 8.自觉履行法定义务,服从配合防疫措施。
- 9.依法科学防控,及时诊疗救治。
- 10.客观认识疫情,科学应对疫情,依法防范疫情。
- 11.遵纪守法,同舟共济,守土尽责,共克时艰。
- 12.遵守法律规定,做好个人防护。
- 13.履行法定义务,配合政府防疫。
- 14.增强法律意识,自觉抵制谣言。

践行初心使命 体现责任担当

衡水市司法局立足职能做好疫情防控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衡水市司法局把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把防控疫情作为践行初心使命、体现责任担当的试金石,谋划法律服务,加强普法宣传,研究便民措施,强化系统防控,勠力同心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法律服务工作,该局和市律师协会联合成立了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法律服务工作专班,下设政府法律顾问、刑事、民商、劳动保障四个专业小组。工作专班负责办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疫情防控涉法事务,分析研判疫情防控工作中出现或可能出现的涉法涉诉问题,提出法律解决方案,为全市依法有序防控疫情提供法律保障。该局围绕司法行政职能,提前研究涉及疫情防控的行政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制发工作,规范律师涉疫情案件代理,提高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普及的针对性有效性,引导人民调解组织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切

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按照市委“党员干部要赶快行动起来,跟我们上”的号召,该局和市律师协会整理并印制了一千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法律法规知识手册》,旨在为市领导和有关部门决策和执法提供参考,让社会公众敬畏法律、坚守底线,做到人人有责,群防群治。

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合法权益,该局对疫情防控期间的便民服务事项业务办理工作进行了专题部署。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市湖城公证处在市司法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了《关于疫情防控期间使用线上渠道办理业务的倡议书》,倡议广大市民通过电话、微信预约办理法律咨询、公证等业务,并公布了具体法律服务联系方式。疫情防控期间,如无紧急业务办理事项,建议延期办理业务。对确需到现场办理业务人员,实行人员温度测量登记制度,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秦皇岛市司法局出台十二条法律服务措施

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法治保障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刘波 通讯员 宗在兵)日前,秦皇岛市司法局制定出台了《关于保障企业复工复产强化法律服务的实施意见》,其中提出了12条具体措施,涵盖了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行政复议、普法宣传、矛盾纠纷化解等法律服务内容,通过提供有效法律服务,全力保障企业抵御疫情冲击。

在建立应急法律服务机制方面,意见提出,要组建疫情防控法律服务专业团队,对企业复工复产

产遇到的法律问题特别是受疫情影响造成的金融、合同、劳资等纠纷,及时提供专业的咨询、指引、调解服务。要开设疫情防控法律服务绿色通道,充分利用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网络、实体窗口等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对涉疫情企业反映的问题,即时回应、迅速反馈。同时,积极推广“网上办”“热线办”远程服务,提高办事效率。

在重点法律问题专业指导服务方面,意见明确,要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专业指导,组织动员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业人员就企业普遍关心的不可抗力免责条款的法律适用等问题,提供权威法律指引。同时,要坚持精准普法、对症普法,充分利用各主流媒体和“两微一端”刊发相关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以案释法、以案普法,指导企业依法经营,引导职工依法维权。

在发挥全市司法行政主体作用方面,意见指出,要把服务企业化解矛盾放在重要位置,组织动员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司法所和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人民调解员积极参与企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及时解决企业工伤保险等争议。同时,要依法维护涉疫情企业的行政复议权,因新冠肺炎(或疑似)正在治疗、隔离或因交通管制等原因无法及时提交行政复议申请的,申请期限自疫情消除之日起继续计算。

意见还对防疫期间强化公益法律服务提出要求:要组织律师为受疫情影响的中小企业开展免费法治体检、提供免费法律顾问服务;仲裁和司法鉴定机构要支持困难企业,对受疫情影响较严重的企业的案件优先受理、加速办理;公证机构要优先为涉疫情的相关事务提供公证法律服务,为防疫重点企业减免相关事项的公证服务费用。